

# 基隆市立成功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

## 110 年 7 月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三）14 時 00 分

二、地點：線上會議室

三、主席：陳校長 怡君

記錄：羅登耀

四、出席人員：如附件（截圖）

五、主席致詞：略

六、報告事項：

1. 請各位委員對於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進行審閱。教務處將於 7 月前函報教育處審查。
2. 審查注意事項：
  - (1) 因應 108 課綱，一至四年級彈性課程設計必須完成。
  - (2) 第一學期第 11 週、20 週，第二學期第 10 週、第 20 週為期中、期末評量週。畢業班畢業考後課程活動規劃需列入。

七、討論事項：

案由一：確認 111 學年度各年級課程計畫及特教班、音樂班課程計畫審查事宜。

說明：

1. 學年課程計畫以各年段學年互審互修為原則。
2. 計畫與審查代表

項目	審查/修正	主要審查人
一年級課程計畫	二年級學年老師	二年級學年主任
二年級課程計畫	一年級學年老師	一年級學年主任
三年級課程計畫	四年級學年老師	四年級學年主任
四年級課程計畫	三年級學年老師	三年級學年主任
五年級課程計畫	六年級學年老師	六年級學年主任
六年級課程計畫	五年級學年老師	五年級學年主任
資源班年級課程計畫	特教組長	教務主任
音樂班年級課程計畫	註冊組長	教務主任

總體課程計畫	教學組長	課發會代表/教務主任
--------	------	------------

3. 請各審查代表審閱後回傳資料至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後進行。

案由二：確認 111 學年度資源班、音樂班課程計畫。

說明：由特教組及註冊組進行課程計畫編撰，由審查委員審查通過後交教務處進行整合後送審。

決議：照案通過後進行。

八、臨時動議：無

九、主席結論：

- (一) 請教務處依本次會議決議事項，於七月檢附相關資料函文報府備查。
- (二) 請將課程計畫依照規定上傳指定網站，並於開學前公告於本校網站。
- (三) 感謝各相關同仁的協助使得本校各項課程均能順利推動。

十、散會（14 點 30 分）。

# 111/7/13 課發會會議截圖

The screenshot displays a Zoom meeting interface. On the left, a Microsoft Word document is open, showing a table with columns for '評鑑對象' (Assessment Object), '評鑑重點' (Assessment Focus), and '評鑑評量方法' (Assessment Method).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sections titled '六、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 (Six, Assessment Focus and Quality Principles) and '七、評鑑運用' (Seven, Assessment Applicati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screen shows a grid of 12 participants, each with a name and a profile picture. The participants are: 美珍, 舒萍, 美珍, 源清, 品禾, 佳靜, 鴻佑, 瑋臻, 琴惠, 游舒萍, 江品禾, 何佳靜, 陳淑芬, 郭美珍, 郭子倫, 魏仰琦, 黃瑋臻, 王美華, 陳怡君, and 你. The meeting title at the bottom is '下午2:06 | 111學年度成小課發會'.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評鑑評量方法
課程	1. 檢視各學段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1. 檢視各學段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領域課程	1. 檢視各領域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1. 檢視各領域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本(節)領域	1. 檢視各領域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1. 檢視各領域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科目課程	1. 檢視各科目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1. 檢視各科目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各領域學習	1. 檢視各領域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1. 檢視各領域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課程	1. 檢視各學段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1. 檢視各學段課程設計是否以課程綱要為核心要素。 2. 檢視課程目標與學習重點之對應。 3. 檢視課程內容是否涵蓋各學段學習重點。 4. 檢視課程資源是否適切。 5. 檢視課程評量是否適切。

**六、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  
本校各課程對象之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參照教育部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所列評鑑重點及品質原則，詳附件，唯各評鑑人員務請就各課程之性質及課程發展與教育評鑑之專業知識，予以補充。

**七、評鑑運用**  
對於評鑑過程及結果發現，本校將即加以運用：  
(一) 停止學校課程設計：分別由各級(科)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課程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以及各課程評鑑委員會對課程設計進行。  
(二) 檢核學校課程實施及成效，並加以改善：提本校各相關處室檢核及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成效。